

檔 號：

保存年限：

## 教育部 函

地址：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傳 真：02-2397-6941  
聯絡人：謝雅惠  
電 話：02-7736-5424

裝

受文者：高雄醫學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1月18日

發文字號：臺教技(二)字第1070227179C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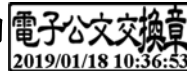
附件：發布令影本(含附件) (108011800005\_0227179CA0C\_ATTCH8.pdf,  
108011800005\_0227179CA0C\_ATTCH4.odt)

主旨：「大專校院轉型及退場基金補助及融資要點」第3點，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08年1月18日臺教技(二)字第1070227179B號令修正發布，茲檢送發布令影本(含附件)1份，請查照。

訂

正本：各私立大專校院

副本：本部高等教育司、技術及職業教育司



線

收文文號：1080000617

# 大專校院轉型及退場基金補助及融資要點

## 第三點修正規定

三、本基金融資及補助對象(以下簡稱申請人)如下:

(一)融資對象: 以符合本辦法第三條所定轉型或退場之學校財團法人及其所設私立大專校院為限。

(二)補助對象:

- 1.前款所定融資對象。
- 2.協助安置停止全部招生及停辦學校學生之私立大專校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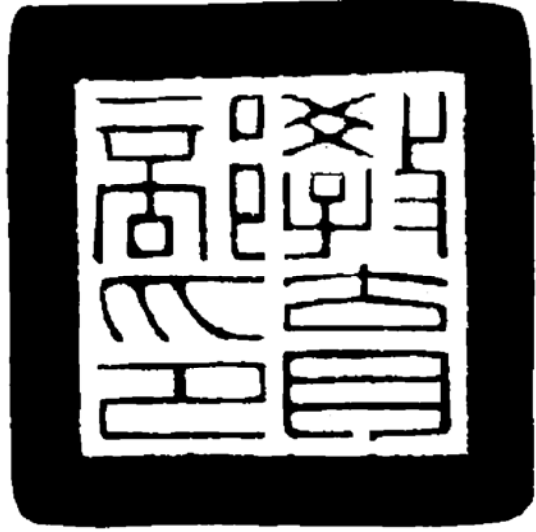
檔 號：

保存年限：

## 教育部 令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1月18日

發文字號：臺教技(二)字第1070227179B號



修正「大專校院轉型及退場基金補助及融資要點」第三點，並自即日生效。

附修正「大專校院轉型及退場基金補助及融資要點」第三點

# 部長潘文忠